

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111年度績效評估報告

111年度評估執行說明:

- 評估期間: 111.1.1~111.12.31
- 評估範圍: 第19屆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
第2屆審計委員會
第5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 評估方式: 採問卷自評方式
- 執行單位: 董事會 議事單位

111年度評估執行說明:

- 評分等級:分5等級 數字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2：差(不同意)；數字3：中等(普通)；數字4：優(同意)；數字5：極優(非常同意)

數字1為得1分，數字2為得2分以此類推，計算出自評得分 / 應得總分 * 100

評比分數與評比對照表

評比分數	評比
90(含)~100	顯著超越標準
80(含)~90	超越標準
70(含)~80	符合標準
70以下	有待加強

111年度整體董事會評估結果

項次	績效評估5大指標	評估項目	平均等級
1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12	4.86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5.00
3	董事會組成結構	6	4.75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5.00
5	內部控制	7	5.00
總計		42	4.92

- 評估人員: 董事長、公司治理主管共2人
- 評估等級: 4.92 / 評估分數:98.57分
- 評估結果:顯著超越標準
- 董事出席董事會比率高，與公司經營團隊溝通互動良好，成員為各產業菁英且具有專業能力，對於整體董事會效率及貢獻給予正面評價。

111年度董事成員評估結果

項次	績效評估6大指標	評估項目	平均等級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4.92
2	董事職責認知	3	4.81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4.82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4.92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溝通	3	4.89
6	內部控制	3	4.89
總計		23	4.86

- 評估人員:參與董事李忠良、李界羲、李錫祿、侯淳漪、陳俊宏、陳慶堃、李宗庭、李柏儀、陳永昌、林水永、賀士郡、朱立聖共12人
- 評估等級:4.86 分 / 自評分數:97.60
- 評估結果:顯著超越標準
- 董事各成員均能了解公司營運目標，可有效率評估與監督各項內控及風險管理並持續進修決策所需專業能力，善盡董事之職責。

111年度審計委員會評估結果

項次	績效評估5大指標	評估項目	平均等級
1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4	5.00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	5.00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	4.96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5.00
5	內部控制	3	4.92
總計		22	4.98

- 評估人員: 賀士郡(召集人)、陳永昌、林水永、朱立聖 共4人
- 平均等級:4.98 / 評估分數:99.55
- 評估結果:顯著超越標準
- 審計委員出席率良好，並能適時提供專業客觀意見提交董事會，議事充分溝通，對於整體審計委員會效率及貢獻給予正面評價。

111年度薪酬委員會評估結果

項次	績效評估4大指標	評估項目	評估等級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2	薪資報酬委員職責認知	5	5.00
3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7	4.96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4.92
總計		19	4.97

- 評估人員:陳永昌(召集人)、林水永、賀士郡、朱立聖共4人
- 評估等級: 4.97 / 評估分數: 99.47分
- 評估結果: 顯著超越標準
- 薪酬委員會出席率良好，議事充分討論溝通，確實發揮委員會功能，對於整體薪酬委員會效率及貢獻給予正面評價。